

# 最新史记读后感(通用8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史记读后感篇一

《史记》是我国最早的纪传体通史。

这部书共一百三十篇，五十二万多字。此书也开创了纪传体史书的形式，对后来历朝历代的正史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书中一个个耐人寻味的故事编织成了世世代代流传的史记。

司马迁笔下的人物个个栩栩如生，有着鲜明的个性，生动的语言，优美的文字，让我读起来仿佛置身有一个个优美的意境中。随着情节的起伏，我的心情也在为之而改变。喜着主人公的喜，忧着主人公的忧，感受着主人公的感受。轻松幽默的语言，紧张刺激的情节，仿佛把我带到了那个遥远的时代。

在《史记》这部书中，让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始皇嬴政一统天下的情节。在一次次成功和失败过后，终于横扫六国旧势力。于是七年（前230年）灭韩，二十二年（前225）灭魏，二十四（前223）灭楚，二十五（前222）灭燕、赵，二十六年（前221）灭齐，建立了中国历史第一个统一的中央集权国家。

通过《史记》让我更加深刻的了解中华民族渊源历史，还学会了做人的道理，了解历史人物的丰功伟绩，懂得了一些历史典故，知道了一些历史事件发生的背景、过程以及对当时社会带来的深刻历史影响。

## 史记读后感篇二

唐太宗李世民曾说：“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中华上下五千年历史文化源远流长，从《史记》的光华中我们可以看到王朝的兴衰，得以窥见世事发展的道理。

《史记》是西汉著名史学家司马迁撰写的一部纪传体史书，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纪传体通史，被列为“二十四史”之首，记载了上至上古传说中的黄帝时代，下至汉武帝元狩元年间共3000多年的历史。与后来的《汉书》、《后汉书》、《三国志》合成“前四史”。其被鲁迅誉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刘向等人认为此书“善叙事理，辩而不华，质而不俚”。

它的取材相当广泛。当时社会上流传的《世本》、《国语》、《秦记》、《楚汉春秋》诸子百家等著作和国家的文书档案，以及实地调查获取的材料，都是司马迁写作《史记》的重要材料来源。特别可贵的是，司马迁对搜集的材料做了认真的分析和选择，淘汰了一些无稽之谈，如不列一些没有实据的三皇，以五帝作为本纪开篇，对一些不能弄清楚的问题，或者采用阙疑的态度，或者记载各种不同的说法。其文字运用的传神也令人欲罢不能，如刘邦听闻韩信死后的反应，用了五个字“且喜且怜之”将刘邦复杂矛盾的心情表现得淋漓尽致。由于取材广泛，修史态度严肃认真，所以，《史记》记事翔实，内容丰富。这里有英雄穷途的奋勇，有帝王孤独的无奈，有复仇者绝望的空虚，也有圣人深夜的哭泣，所有人都被太史公以高贵的形式刻下名字。

了解完其内容的“雄、深、雅、健”，我们同样可以关注太史公的写作背景。太史公是以超我之姿完成《史记》的。创作《史记》时，他正蒙受前所未有的屈辱。“太上不辱先，其次不辱身，其次不辱理色，其次不辱辞令，其次拙体受辱，其次易服受辱，其次关木索、被捶楚受辱，其次剃毛发、婴

金铁受辱，其次毁肌肤、断肢体受辱，最下腐刑极矣！”腐刑无论是从身体上还是生理上都对他是极大的摧残。在这样的双重折磨下，他尽可以宣泄自己的私愤，但他最终超越了生死，超越了自我，也超越了时代，只是从历史的乱石堆里撷取最耀眼的碎石来筑造一个民族的丰碑。

历史的长河静静流淌，温润而庄严，其中熠熠闪耀的流沙万千等着我们小心翼翼的擦拭、领会它的光芒。先读经，后读史，则论事不谬于圣贤；既读史，复读史，则观书不徒为章句。读史，明史，在精彩的故事中汲取智慧，认识自己和世界，同时更是在传承中华原汁原味的文化。

### 史记读后感篇三

“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翻阅沉甸甸的历史，蓦然看见，那一抹鲜艳，带着成熟稳重，披荆斩棘，正向我走来。

那是历经磨难才重生的凤凰；那是千锤百炼的坚强；那是灵魂冲击才有的不朽篇章；那是鲁迅称为“史家之绝唱”的史书，一部永垂不朽的史记。

初读《史记》，读出一个顶天立地坚强的男子汉，或许一开始他就不该站出来，顶撞君王，是大罪。他是被深深地激怒了，但他没有停止在愤怒上，而是还在此基础上对他所要加以叙述和研究的到他所生活的那个时代为止的一部中国通史进行了认真的整理和思考，并得出了自己的一些结论，这是司马迁之所以不仅成功为一位伟大的文学家，而且成为一位伟大的历史家的原因所在。鲁迅有一句名言：“长歌当哭是必须在痛定之后的。”司马迁不正是在“痛定之后”，以史记这部大作长歌当哭吗？很难想像，如果司马迁在巨大的悲痛之后不继之以理智的思考，而会成文学家兼历史家。晚清的刘鄂在《老残游记·自叙》中指出：“《离骚》为屈大夫之哭泣，《庄子》为蒙叟之哭泣，《史记》为史公哭泣，《草

堂诗集》为杜工部之哭泣，李后主以词哭泣，八大山人以画哭泣，王实甫寄哭泣于《西厢》，雪芹寄哭泣于《红楼梦》。”于是，在报任安书中，我看到一个无奈而又理智的司马迁，一个身心俱残而又顶天立地的司马迁。司马迁一腔抑郁，发之《史记》，将悲痛而屈辱的灵魂投入到上下五千年的历史长河之中。于是，绝代文章横空而出。我似乎看到了太史令坚强的身躯，化作天边耀眼的彩虹，霎得，红遍了整个天空。

《史记》之韵味，非桂花树凋零的悲哀，也非纳兰性词的凄凉，它的韵味，是甜香赛芝兰之悠长，踏雪寻梅的不变的情怀。

读《史记》之韵，读出司马迁的韵味，那是任何一个时代都光芒绽放的灵魂，带着一丝不羁，带着万般男儿忍辱负重的尊严，书写了一个属于他自己的春秋，反复咀嚼，齿留余香。

对《史记》的感动，不仅仅在于它灵动的文字与丰富的情节故事，更重要的是他所蕴含的人格魅力与精神的升华。正是因为这种力量对《史记》的认识，也进入了一个精神的境界。

司马迁作《史记》，是用灵魂与命运作斗争，用自己的精神作出一部千古流传的史记。

细细聆听《史记》叮咚的琴韵，内心却经历了跌宕起伏的感动。

读《史记》之韵，是上古文化与艺术的完美结合！

读《史记》之韵，是人格与灵魂的震动！

读《史记》之韵，是美丽与感动的撞击。

品读史记，其韵无穷！

## 史记读后感篇四

今天，我读完《史记》这本书之后，我觉得这本书给了我很大的感受。

《史记》是我国的第一部纪传体通史，它记载了中华民族上起黄帝下至汉武帝，共约三千年间的有关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方面的重要史实，开创了我国历史学和文学史上的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的个性化新篇章。

在《史记》里，司马迁写出来的事都十分真实，即使是记叙本朝的皇帝，司马迁也没有忌讳，如他揭露武帝任用酷吏残害百姓、愚蠢地迷信神仙方士等，并不为尊者讳。

在《史记》那么多的故事中，我最喜欢的是在〈〈项羽本纪〉〉中的鸿门宴一节，这一段在他们的对话中表现了各自的性格特征，如项羽的仁慈、坦率、优柔寡断，范增的深谋远虑和灵活机变，樊哙的粗中有细和当机立断，以及刘邦的狡诈多谋，纷纷跃然纸上。

《史记》真是一本让人百看不厌的好书啊！

## 史记读后感篇五

毛主席爱读《史记》，因为它具有较高的文学价值，更因为它的作者——司马迁有着丰富的社会实践，能够妥帖的安排史实。

司马迁“南游江、淮，上会稽，探禹穴，规九疑，浮于沅湘。北涉汶泗，讲业齐鲁之都，观孔子之遗风，乡射邹峰，乙困鄱薛彭城，过梁楚以归”，走访名山大川，拜访乡里老人，搜集了十分丰富的历史资料。他敢于发表自己的看法，几乎每篇史记后都有发表意见的“论赞”，哪怕身“在闾茸之中”还希望自己能“叩首舒眉，论列是非”。读《史记》，

不仅是读其中的历史故事，更是要在那一篇篇凝结着作者心血的“论赞”中感受司马迁哪怕身受奇耻大辱还要为理想苟活的伟大精神。正如他自己所说：

“文王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兵法》修列；不韦迁蜀，世传《吕览》；韩非囚秦，《说难》《孤愤》；《诗》三百篇，大底圣贤发愤之所为作也。”

明代方孝孺曾评价《史记》“如决江河而注之海，不劳余力，顺流直趋，终焉万里；势之所触，裂山转石，襄陵荡壑，鼓之如雷霆，蒸之如烟云，登之如太空，攒之如绮縠，回旋曲折，抑扬喷伏，而不见艰难辛苦之态，必至于极而后止”。它气势磅礴，“拾遗补缺，成一家之言”，它“不虚美，不隐恶”。

都说“史不写当代”，可身为推翻了秦朝的汉朝臣子，既肯定了秦朝的历史意义，又批判了当朝皇帝刘彻迷信求仙的事实。不惜得罪统治者也要写出真实的历史。正因《史记》有这种突出的成就，才使它高标独树于我国史林。他是一颗不落的星辰，永远照耀在历史长河之上；它是不倒一棵树，上面结满了历史的硕果；它是一座山，永远矗立与世界文化之林！

## 史记读后感篇六

苏武出使匈奴的第二年，汉武帝派贰师将军李广利带兵三万，攻打匈奴，打了个大败仗，几乎全军覆没，李广利逃了回来。李广的孙子李陵当时担任骑都尉，带着五千名步兵跟匈奴作战。单于亲自率领三万骑兵把李陵的步兵团团围困住。尽管李陵的箭法十分好，兵士也十分勇敢，五千步兵杀了五六千名匈奴骑兵，但是匈奴兵越来越多，汉军寡不敌众，后面又没救兵，最后只剩了四百多汉兵突围出来。李陵被匈奴逮住，投降了。

李陵投降匈奴的消息震动了朝廷。汉武帝把李陵的母亲和妻儿都下了监狱，并且召集大臣，要他们议一议李陵的罪行。

大臣们都谴责李陵不该贪生怕死，向匈奴投降。汉武帝问太史令司马迁，听听他的意见。

司马迁说：“李陵带去的步兵不满五千，他深入到敌人的腹地，打击了几万敌人。他虽然打了败仗，可是杀了这么多的敌人，也可以向天下人交代了。李陵不肯马上去死，准有他的主意。他一定还想将功赎罪来报答皇上。”

汉武帝听了，认为司马迁这样为李陵辩护，是有意贬低李广利（李广利是汉武帝宠妃的哥哥），勃然大怒，说：“你这样替投降敌人的人强辩，不是存心反对朝廷吗？”他吆喝一声，就把司马迁下了监狱，交给廷尉审问。

审问下来，把司马迁定了罪，应该受腐刑（一种肉刑）。司马迁拿不出钱赎罪，只好受了刑罚，关在监狱里。

司马迁认为受腐刑是一件很丢脸的事，他几乎想自杀。但他想到自己有一件极重要的工作没有完成，不应该死。因为当时他正在用全部精力写一部书，这就是我国古代最伟大的历史著作——《史记》。

原来，司马迁的祖上好几辈都担任史官，父亲司马谈也是汉朝的太史令。司马迁十岁的时候，就跟随父亲到了长安，从小就读了不少书籍。

## 史记读后感篇七

五月份，我读了《史记》这本书。

《史记》里有个故事叫《孙武练兵》，是说：春秋时代有个军事家名叫孙武，有一天去见吴王阖闾，吴王问他能不能训

练女兵，孙武说：“可以。”于是吴王便拨了一百多位宫女给他。孙武把宫女编成两队，用吴王最宠爱的两个妃子为队长，然后把一些军事的基本动作教给她们，并她们还要遵守军令，不可。不料孙武开始发令时，宫女们觉得好玩，都一个个笑了起来。孙武以为自己话没说清楚，便重复一遍，等第二次再发令，宫女们还是只顾嘻笑。这次孙武生气了，便把队长拖去斩首，理由是队长领导无方。吴王听说要斩他的爱妃，急忙向他求情，但是孙武说：“君王既然已经把她们交给我来训练，我就必须依照军队的来管理她们，任何人了军令都该接受处分，这是没有例外的。”结果还是把队长给杀了。宫女们见他说到做到，都吓得脸色发白。第三次发令，没有一个人敢再开玩笑了。

我明白了：人要大公，不能因为某些利益而开后门。要踏踏实实的。

在一些故事中，也有这样的人物：有一个叫南阳的地方缺一个官。晋平公问祁黄羊：“你看谁可以当这个县官？”祁黄羊说：“解狐这个人不错，他当这个县官合适。”平公很吃惊，他问祁黄羊：“解狐不是你的仇人吗？你为什么要推荐他？”祁黄羊笑答道：“您问的是谁能当县官，不是问谁是我的仇人呀。”平公为祁黄羊说得很对，就派解狐去南阳作县官。解狐上任后，为当地办了不少好事，受到南阳百姓普遍好评。过了一段时间，平公又问祁黄羊：“现在朝廷里缺一个，你看谁能担当这个职务？”祁黄羊说：“祁午能担当。”平公又觉得奇怪，“祁午不是你的儿子吗？”祁黄羊说：“祁午确实是我的儿子，可您问的是谁能去当，而不是问祁午是不是我的儿子。”平公很满意祁黄羊的回答，于是又派祁午当了，后来祁午果然成了能执法的好。

《史记》让我明白了很多道理。

## 史记读后感篇八

《史记》是我国伟大的史学家司马迁所著。它记载了上起黄帝下至汉武帝两千多年的历史，在《史记》之前，中国的历史书只有两类。一种是编年体史书，而另外一种为国别体史书。《史记》则开创了我国史传文学的先河，创立了纪传体这一文学体裁。鲁迅将《史记》称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由此可见《史记》地位的重要性以及它经典的内容可以与《离骚》相媲美。

读过《史记》，我从中深切体会到了作者的那种思想。他将自己的感情完全倾注到自己所创作的作品中去。由于《史记》的大部分是作者忍受宫刑这一巨大屈辱所作，因此从整体上看《史记》饱含着作者的爱憎之情，尤其是对于一些悲剧人物。

拿《项羽本纪》为例：司马迁将项羽政治上的幼稚描写得淋漓尽致。例如在鸿门宴上，项羽本有机会将刘邦捉住，并将刘邦除掉。但是项羽却仍把刘邦视为自己的知己，认为刘邦还是自己的友军，自己的好兄弟。但他殊不知此时刘邦已是与自己争夺天下的敌人。因此放走了刘邦，而当刘邦逃跑的消息被项羽一方得知时，范增十分恼火，说了庶子不足以为谋这样愤怒的话，并将刘邦送与自己的礼物用剑剁碎。而项羽却不以为然，将刘邦送与自己的礼物安然的收好。丝毫没有意识到刘邦的危机。并且在刘邦的一番阿谀奉承之下，将自己要杀刘邦的念头早已抛到九霄云外。作者通过范增等人的态度将项羽没能把刘邦除掉而充分的表现出了作者对项羽的失望，对刘邦的溜之大吉表现出了作者十足的憎恨。而当作者在描写项羽乌江自刎之时，作者对项羽的那句天将亡我又表现出了作者对项羽的惋惜与绝望。其实项羽是有机会生存的，他完全可以度过乌江，重整旗鼓。但他却早已是无颜见江东父老。因而项羽唯心的说出了天将亡我这样的话。让司马迁以及我们后人对项羽的丧生感到扼腕叹息。

同时在《史记》中的《季布列传》中，作者将自己的遭遇同

季布在朱家当奴隶一事进行了深刻的托物言志。在《季布列传》中司马迁写到：以项羽之气而季布以勇显于楚，身屡典军，搴旗者数矣，可谓壮士。然被刑戮，为人奴而不死，何其下也！彼必自负其才，故受辱而不羞，欲有所用其未足也，故终为汉名将！在这里，季布与司马迁的遭遇似乎有些相似。季布在朱家为奴，日后成了汉的名将。而司马迁自身忍受着宫刑这一巨大屈辱，日后写成了《史记》，成为伟大的史学家。

在《史记》中，作者还语言犀利，文采斐然，表达了自己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的生死观。因此，在读过《史记》之后，我认为我们应该学习司马迁的那种忍辱负重的精神。不仅做事要脚踏实地，还要淡泊名利，最终成就自己的大业！